

股票代码：600215

股票简称：长春经开

编号：2009—临 020

长春经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长春经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或本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09 年 8 月 6 日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，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09 年 7 月 27 日以书面的方式向董事和监事发出，应到董事 9 人，实到董事 9 人。监事会成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召开合法有效。

会议审议并全票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高管人员的议案》

经总经理推荐，提名委员会提名，公司董事会聘任：

孙宝树先生为集团公司总工程师；

余海清先生为集团公司总经济师；

张淑霞女士为集团公司总会计师；

张洪雁先生为集团公司常务副总经理；

钱兴北先生为集团公司副总经理；

刘亚进先生为集团公司副总经理；

李 臣先生为集团公司副总经理；

杜凤文先生为集团公司副总经理；

叶 飞先生为集团公司副总经理。

上述高管人员任期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简历：

孙宝树，男，汉族，52岁，中共党员，大学学历，高级工程师。曾任开发区党工委办公室副主任和党委书记，两委办主任，政府采购办主任，党委办公室主任，供热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；现任本公司董事、总经理。

余海清，男，满族，55岁，中共党员，大专学历，高级经济师。曾任本公司进出口公司总经理，本公司董事、副总裁；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。

张淑霞，女，汉族，54岁，大专学历，会计师。曾任本公司电气服务分公司财务科长，本公司财务部经理、总会计师；现任本公司董事。

张洪雁，男，汉族，48岁，中共党员，大学学历，高级经济师。曾任长春联信光电子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，本公司企管部经理，本公司房地产分公司总经理，本公司常务副总经理；现任本公司董事。

钱兴北，男，汉族，55岁，中共党员，大学学历，经济师。曾任开发区市政公司副总经理，开发区汽车管理处处长，供热发展公司总经理、本公司副总经理。

刘亚进，男，汉族，50岁，中共党员，大学学历，高级工程师。曾任本公司工程分公司副经理，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热力有限责任公司副经理，本公司工程分公司总经理、本公司副总经理。

李 臣，男，汉族，54 岁，中共党员，大学学历。曾任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房产管理处副处长、副书记，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热力有限责任公司副书记，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厦物业管理处经理，长春国际会展中心有限公司总经理、本公司副总经理。

杜凤文，男，汉族，53 岁，中共党员，研究生学历，高级工程师。曾任本公司房地产分公司副总经理，本公司房地产开发部经理，本公司房地产分公司总经理、本公司总经理助理。

叶 飞，男，汉族，51 岁，中共党员，大专学历，经济师。曾任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科技局副局长，长春轮胎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，长春国际会展中心总经理，本公司企管部经理。

本公司独立董事金兆怀、李建华、孟庆凯对董事会聘任孙宝树为总工程师，余海清为总经济师，张淑霞为总会计师，张洪雁为常务副总经理，钱兴北、刘亚进、李臣、杜凤文、叶飞为副总经理事宜发表了独立意见。认为被聘任人员具备任职资格，聘任程序合法、规范。

长春经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 00 九年八月七日